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海南美蘭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Hainan Meilan International Airport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357)

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茲提述海南美蘭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日刊發之二零一一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補充通告本公司將如期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海南省海口市美蘭機場辦公樓三樓會議室舉行二零一一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除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日刊發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外，股東週年大會亦將考慮及酌情採納本公司控股股東海口美蘭國際機場有限責任公司提呈之下列補充建議：

作為普通決議案：

「8. 省覽及酌情批准重選梁軍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並授權本公司董事長或任何執行董事代表本公司簽署服務合約或其他文件或補充協議或契約。

9. 省覽及酌情批准重選董桂國先生為本公司監事，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並授權本公司董事長或任何執行董事代表本公司簽署服務合約或其他文件或補充協議或契約。」

* 僅供識別

此外，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日刊發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第9及10項特別決議案將分別重新編號及提述為第11及12項特別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海南美蘭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梁軍

中國海南省
二零一二年五月十日

附註：

1. 有關重選董事及監事的補充建議之詳細資料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日刊發之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函。除上文所述補充建議外，有關股東週年大會的其他事宜並無變動。有關股東週年大會上將予考慮的其他決議案詳情及其他有關事宜，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日刊發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2. 有意委任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務請填妥隨附之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當中載有原建議提呈之決議案及新增建議決議案)，並須盡快且無論如何不得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交回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12-1716室)。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按意願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3. 有關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其他決議案、股東週年大會出席資格、登記程序、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要求以投票方式就決議案表決的程序及其他相關事宜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日刊發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共有十一位董事。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即梁軍先生、董占斌先生及邢喜紅女士；四位非執行董事，即胡文泰先生、張漢安先生、陳立基先生及燕翔先生；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徐柏齡先生、馮征先生、孟繁臣先生及馮大安先生。